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裁张越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裁职务，并相应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张越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根据相关规定，由于张越先生是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原定任期至2021年7月30日），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应继续遵守以下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越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及时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公司对张越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3日